

证券代码：834633

证券简称：聚贤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苏州聚贤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关联交易公告的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公司股东松山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山科技”）临时资金需要，公司 2015 年度与松山科技共发生 1,636,298.35 元的资金拆借，松山科技按照 4.35%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利息。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松山科技拆入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12.31	本期增加发生额	本期减少发生额	2015.12.31
松山科技	0.00	1,636,298.35	20,000.00	1,616,298.35
合计	0.00	1,636,298.35	20,000.00	1,616,298.35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12.31	本期增加发生额	本期减少发生额	2016.3.25
松山科技	1,616,298.35	0.00	1,616,298.35	0.00
合计	1,616,298.35	0.00	1,616,298.35	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上述行为构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公司相关人员对有关规定和规则理解不到位，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并进行审议，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现公司对该事项已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同时补发该事项的关联交易公告。且截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相关资金拆借已归还，故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现有股东利益。

公司对此关联交易事项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表示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

苏州聚贤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9 日